

#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豫自然资函〔2026〕470号

签发人：陈治胜

办理结果：A

## 对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1340697号提案的答复

余纪云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谋划实施贾鲁河流域生态修复与绿色发展重大项目”的提案收悉。经与省生态环境厅、省林业局共同研究，现答复如下：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我省生态保护修复工作，2025年在河南考察时强调，要持之以恒加强重点流域生态保护治理，深化污染防治攻坚，筑牢生态安全屏障。贾鲁河流域是黄河和淮河两大流域的交汇区域，具有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重要生态功能，对保障黄淮流域生态安全和粮食主产区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 一、已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积极开展国土绿化。支持郑州市、开封市、周口市等贾鲁河流域相关地市积极谋划中央财政、省级财政国土绿化项目，因地制宜开展植树造林、森林质量提升、乡村绿化美化、农田防护林体系建设等生态修复工作，提高了区域水土保持、水源

涵养、农田防护、乡村绿化美化水平。

（二）实施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2024 年我省成功争取中央资金 3 亿元，实施郑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示范工程，其中新密市共部署 2 个矿山生态修复子项目，分别为五指岭南麓石英砂岩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和双泊河片区（新密）建筑用灰岩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拟修复治理面积 35.45 公顷，计划总投资 1385 万元。目前正在有序推进，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持续提升周边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物多样性，有效改善贾鲁河源头矿区的生态环境质量。

（三）开展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认真落实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等 9 部委《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2025-2030 年）》要求，截止 2025 年，全省共筛选梳理工业企业、尾矿库、堆（渣）场、矿山图斑等污染源清单 1392 条，重点排查涉重金属污染源 689 个，包括在产 302 家、关闭企业 92 家、尾矿库 86 家、渣场 2 家、矿山 207 家，为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有效防控重金属环境风险提供了支撑。

（四）推进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建设。加快监测数智化转型，构建“天空地一体化”全省智能监测网络，建立生态环境、水利、自然资源、林业等部门监测数据共享交换处理平台，统一数据标准，实现“一次监测、多方共享”，打破数据壁垒，实现监测数据充分整合共享，加强数据整合与智能分析，为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灾害预警等工作决策提供科学支撑。

## 二、下一步打算

下一步，我厅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强研究，充分吸纳您提出的意见建议，持续推进流域内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治理，继续支持流域各地充分利用各类适宜绿化空间，通过人工造林、森林质量提升、森林乡村建设等，不断提升流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支持省地质行业单位发挥技术、人才优势，围绕贾鲁河流域生态本底调查、生态风险评估等方面开展深入研究，为流域生态修复提供专业技术支撑。同时，积极向国家有关部门汇报对接，争取在政策倾斜、资金扶持、技术指导等方面的支持，筑牢贾鲁河流域生态安全屏障，助力流域绿色高质量发展。

2026年6月17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0371-68108151

联系人：刘卫国

邮政编码：450016

